

中国核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

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中国核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中国核电”或“公司”）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17年5月15日以通讯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的通知和材料已于2017年5月11日由监事会办公室提交全体监事。应出席监事6人，实际出席监事6人。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所作决议合法有效。

经与会监事审议，形成决议如下：

一、通过了《关于公司为湖南桃花江核电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数6票；反对票数0票；弃权票数0票。

二、通过了《关于三门核电一期工程初步设计概算调整方案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数6票；反对票数0票；弃权票数0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国核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17年5月17日